硚口区促进人工智能发展若干政策措施

实施细则

（征求意见稿）

1. 总则
2. 为贯彻落实《硚口区促进人工智能发展若干政策措施》，规范政策执行流程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结合本区实际，制定本细则。
3. 政策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应遵循公开透明、突出重点、科学安排、注重实效、强化监管的原则，确保资金使用规范、安全和高效。
4. 支持对象
5. 本细则适用于在硚口区依法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、纳税关系在本区，且符合国家、省、市及本区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方向的企业和机构。申报单位需承诺5年内不迁离本区，否则退回全部奖补资金。
6. 支持条件和奖补标准
7. “普惠算力券”和“特惠算力券”支持对象、支持标准、申领条件、使用规则和申报材料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申报主体是在本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人工智能企业；
* 企业规模应符合国家统计局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中小微企业标准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。

2.支持标准：

* 普惠算力券：每年发放150份，单张额度2万元，按算力服务费的50%直接抵扣，单家企业每年最多领10份，最高给予20万元资金支持；
* 特惠算力券：

①10份，单张额度10万元，补贴算力支出的50%，要求上年度算力支出≥50万元，单家企业每年最多领2份，最高给予20万元资金支持；

②5份，单张额度20万元，补贴算力支出的50%，要求上年度算力支出≥100万元，单家企业每年最多领1份，最高给予20万元资金支持。

3.申领条件：

* 算力服务需用于人工智能研发、模型训练、数据分析等核心业务；
* 申领企业使用的算力服务须由本区认定的、已纳入武汉市算力资源池的区内算力服务机构提供，具体机构名单由区经科局每年发布并动态更新。

4.使用规则：

* 普惠算力券采取“先到先得”方式发放，特惠算力券优先考虑算力支出金额较大的企业；
* 算力券当年有效，逾期作废；
* 同一企业同一年度不得重复申领普惠与特惠算力券。

5.申报材料：算力服务合同、支付凭证、发票及绩效报告（需体现算力使用对研发或生产的提升效果）。

1. “普惠数据券”和“特惠数据券”支持对象、支持标准、申领条件、使用规则和申报材料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申报主体是在本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人工智能企业；
* 企业规模应符合国家统计局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中小微企业标准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。

2.支持标准：

* 普惠数据券：每年发放150份，单张额度2万元，单家企业每年最高给予10万元资金支持；
* 特惠数据券：每年发放20份，单张额度10万元，单家企业每年最高给予10万元资金支持。

3.申领条件：数据供给方需为本区注册并纳税的规上企业或行业龙头企业。

4.使用规则：

* 普惠数据券采取“先到先得”方式发放，特惠数据券优先考虑上年度数据使用费用≥50万元的企业；
* 数据券当年有效，逾期作废；
* 同一企业同一年度不得重复申领普惠与特惠数据券。

5.申报材料：

数据采购/使用合同、数据支付凭证及发票、数据来源合法性声明、数据安全合规承诺书、数据应用方案及预期效益说明。

1. 高质量数据集建设项目支持对象、申报条件、支持标准和申报材料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在硚口区注册并纳税的企事业单位（含科研院所、行业龙头企业等）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* 具备数据治理相关资质或经验（如DCMM认证、数据安全合规证明）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。

2.申报条件：

数据集需满足以下要求：

* 数据规模：覆盖一定样本量，具备行业代表性；
* 数据质量：标注准确、格式规范、符合合规要求；
* 应用价值：已在医疗健康、工业制造、智慧城市等领域实现落地应用。

3.支持标准：

* 对通过市级以上认定的高质量数据集，按以下标准资助：

①市级认定：给予牵头单位最高20万元支持；

②省级认定：给予牵头单位最高30万元支持；

③国家级认定：给予牵头单位最高50万元支持。

* 同一数据集仅资助一次，不重复支持。

4.申报材料：数据集建设方案（含目标、技术路线、应用场景）、数据合规性承诺书及安全评估报告、已产生的应用成效证明（如合作案例、效益分析）等。

1. 对开展数据标注业务的企业，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级相关政策给予配套奖励，具体奖励标准和申报流程参照国家、省、市级政策执行。
2. “模型券”支持对象、支持标准、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和监管要求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申报主体是在本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垂直行业大模型研发及应用的企业；
* 企业规模应符合国家统计局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中小微企业标准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。

2.支持标准：

* 按实际购买费用的30%给予补贴，单家企业年度最高20万元；
* 重点支持领域：智慧医疗、智能制造、智能交通、金融服务等行业大模型。

3.申报条件：

* 项目需基于主流通用大模型进行二次开发；
* 研发成果需在特定行业场景实际应用；
* 项目研发周期不超过12个月；
* 企业需提供配套研发资金证明。

4.申报材料：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项目计划书（含技术方案、应用场景、预期成果）、研发团队资质证明、研发投入预算及配套资金证明、已有研发成果证明（如有）等。

5.监管要求：获补贴企业需在6个月内提交模型应用成效报告，未达标者需退回部分或全部补贴。

1. 垂直行业模型、智能体研发补贴支持对象、项目要求、支持标准、和申报材料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获市级以上认定且成功在国家备案的优秀垂直行业大模型、智能体项目；
* 牵头单位需在本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；
* 拥有专业的技术研发团队。

2.项目要求：

* 基于通用大模型开发的垂直行业专用模型；
* 已在特定行业实现6个月以上实际应用；
* 应用效果显著（需提供用户证明和效益分析）。

3.支持标准：在市级支持基础上，对牵头单位按研发成本的30%最高给予100万元资金支持。

4.申报材料：项目申报书、技术方案及创新说明、应用案例及效果证明、研发投入专项审计报告、相关资质认证材料等。

1. 具身智能项目支持对象、支持范围、支持标准、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、监管要求：
2. 支持对象：
* 申报主体是在本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人工智能企业；
* 联合共建单位需提供本区企业在项目中的主导地位证明；
* 上年度研发投入占比不低于8%。
1. 支持范围：
* 首台（套）具身智能装备：

①智能网联汽车（L4级以上自动驾驶系统）；

②人形机器人（具备自主运动决策能力）；

③行业级无人机（载重≥5kg）；

④其他创新型具身智能设备。

* 具身智能操作系统：

①机器人操作系统（ROS等）；

②智能体控制平台；

③多模态交互系统。

1. 支持标准：
* 首台套装备：

①按经审计的研发投入的30%给予补贴；

②补贴分档：

研发投入100-170万元：最高补贴50万元；

研发投入170万元以上：最高补贴100万元。

* 操作系统：

①按实际投入的30%给予补贴；

②最高补贴100万元；

③需实现3家以上企业应用。

1. 申报条件：
* 技术条件：

①通过省级以上新产品鉴定；

②拥有核心知识产权（发明专利≥2项）；

③主要技术参数达到国内领先水平。

* 产业化条件：

①具备产业化基础（生产场地≥500㎡）；

②已签订意向采购合同（总额≥300万元）；

③承诺3年内在硚口区实现产业化。

1. 申报材料：近两年审计报告、完税证明、产品技术白皮书、检测认证报告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、查新报告、研发投入专项审计报告、产业化投资计划等。
2. 监管要求：需每季度提交项目进展报告。
3. 鼓励国内外知名企事业单位联合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等，建设产业联合创新实验室、制造业创新中心等产学研协同创新平台，对获得市级认定的，给予区级配套政策支持。具体奖励标准和申报流程参照市级政策执行。
4. 突出应用场景项目支持对象、申报条件、支持标准、申报材料、监管要求：
5. 支持对象：
* 在硚口区注册并纳税的企事业单位；
* 项目应用场景位于硚口区范围内。
1. 申报条件：
* 发榜条件：

①链主企业需为行业龙头企业；

②技术需求应具有行业共性；

③项目预算不低于300万元。

* 应用领域：大健康、智能制造、现代商贸、文化时尚、智慧教育、智慧养老等。
* 技术要求：

①采用人工智能核心技术（计算机视觉、自然语言处理等）；

②具有技术创新性（需提供专利或软著证明）；

③解决方案成熟度达到可复制推广水平。

* 应用成效：

①已在本区落地实施；

②具有可量化的经济、社会效益。

1. 支持标准：
* 按项目实际研发投入的30%给予资金支持；
* 单个项目最高支持100万元。
1. 申报材料：近两年审计报告、完税证明、项目实施方案（含技术路线、实施计划）、项目投入专项审计报告、知识产权证明材料、经济效益证明（合同、发票等）等。
2. 监管要求：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2年，需每半年提交项目进展报告。
3. 人才培训平台项目支持对象、支持标准、申报条件、培训质量要求、申报材料、监管要求：
4. 支持对象：
* 在硚口区注册并纳税的企事业单位；
* 具备培训场地（≥200平方米）和教学设备；
* 拥有3名以上专职人工智能专业讲师。
1. 支持标准：
* 基础运营补贴：

①年培训量≥500人次：补贴20万元；

②年培训量≥1000人次：补贴50万元。

* 绩效奖励：

①培训就业率≥80%：追加10万元；

②获证率≥70%：追加10万元；

③培养高技能人才（高级工及以上）占比≥30%：追加30万元。

* 单个平台年度最高支持100万元。
1. 申报条件：
* 培训方向：人工智能算法工程师、数据标注师、智能系统运维师等。
* 硬件条件：

①配备专业实训设备；

②建有线上学习平台；

③具备实践教学环境。

1. 培训质量要求：
* 课程体系通过行业认证；
* 与3家以上企业建立合作关系；
* 培训合格率≥85%。
1. 申报材料：营业执照副本、场地使用证明、师资证明（教师资格证、专业资质）、年度培训计划、课程体系说明、合作协议（企业、院校）、培训台账（学员名单、考核记录）、就业证明（劳动合同等）、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等。
2. 监管要求：每月报送培训进展，每季度开展质量抽查，每年度进行绩效考核。
3. 产业园入驻标准：

1.主营业务为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核心产业（依据国家统计局分类）；

2.园区运营方需定期报送企业成长情况（如营收增长率、专利数等）。

1. 金融支持对象、支持范围、支持标准和监管要求：

1.支持对象：

* 在硚口区依法注册并纳税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人工智能企业；
* 企业主营业务符合国家、省、市及本区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方向。

2.支持范围：

* 产业基金支持：设立硚口区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产业基金，重点投资本区人工智能领域独角兽、专精特新等企业；
* 股权投资支持：鼓励区属国有平台依法依规参与人工智能企业股权投资、战略合作；
* 科创债发行支持：支持企业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（科创债），降低融资成本；
* 资本市场对接：联合专业机构，一企一策开展上市培育、融资路演、并购重组等辅导服务，助力企业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。

3.支持标准：

* 产业基金配套支持：对获得区级产业基金投资的企业，按实际投资额的10%给予配套支持，最高500万元；
* 融资服务支持：对参与区级组织的融资对接活动并成功获得股权融资（单轮≥1000万元）的企业，给予一次性10万元奖励。

4.监管要求：

* 获补贴企业需每半年提交资金使用及项目进展报告；
* 产业基金投资企业需定期报送经营数据及重大事项变更情况。
1. 打造人工智能发展品牌支持范围、支持标准、申报材料和绩效评估：

1.支持范围：

* 由区内企业或机构主办/承办的国家级、国际性人工智能展会、学术会议、创新创业大赛等活动；
* 活动需符合本区人工智能产业方向，且规模≥100人（其中外地企业参会者占比≥30%，行业领军人物或院士≥3人）。

2.支持标准：

* 按活动实际经费的30%给予补贴，最高100万元；
* 对引进优质企业（活动后6个月内在本区办公、开票、缴纳社保）的，每引进1家奖励5万元。

3.申报材料：活动方案及预算报告、参会名单及签到记录、经费支出明细及发票、引进企业证明材料（如营业执照、投资协议）。

4.绩效评估：

* 活动需在举办前30天向区经科局备案；
* 活动结束后提交总结报告，未达预期影响力的，酌情扣减一定补贴。
1. 附则
2. 项目申报时间、申报条件、申报材料等具体规定以区经科局发布的申报通知为准。
3. 对虚报数据、套取资金的企业，取消3年内申报资格，并依法追回资金。
4. 本细则由区经科局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，有效期与《硚口区促进人工智能发展若干政策措施（试行）》一致。